

证券代码：874344

证券简称：瑞思普利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珠海瑞思普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5 月 26 日以会议通知方式

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陈永奇
6. 会议列席人员：吕墨东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进行了总结，对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

召开、议案审议及董事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就 2024 年度主要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 2024 年度主要工作进行了总结，对公司经营及管理情况进行了汇报。就 2024 年度主要工作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工作效率及公司经营效益，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9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全体董事为议案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管理层对 2025 年经营情况的预测，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日常生产经营及自身发展的需要与关联方进行了部分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在公司经营中属于偶发事件。瑞思普利对于关联交易一直秉承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定价方式符合市场规律，没有损害股份公司及各位股东权益，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024 年，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提请股东大会、监事会及董事会予以确认。公司未来将进一步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认真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交易的公允，并对关联交易予以及时充分的披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永奇陈先生产生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主要类型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永奇陈先生为公司授信/借款等进行关联担保等，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陈永奇为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容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进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专业务实、勤勉尽责，拟聘任其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挑选润东医药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作为公司 RSG0201 项目三期临床 CRO 供应商并签署服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管理层招标结果，拟选择润东医药研发（上海）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RSG0201 项目三期临床 CRO，并签署服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提前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如下：

-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二、《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 四、《关于审议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五、《关于审议公司<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六、《关于对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 七、《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八、《关于审议选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关于挑选润东医药研发（上海）有限公司作为公司 RSG0201 项目三期临床 CRO 供应商并签署服务协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瑞思普利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